证券代码：600060　　证券简称：海信视像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32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或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6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芝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该等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的实际情况。

本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，下同）披露的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同意修订后的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同意修订后的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同意修订后的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